

# 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
承辦人：陳靜美

電話：86741111#68019

電子信箱：erdong2127@gm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總字第11312011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114年度國有公用財產盤點實施計畫」1份，  
請各單位依計畫時程辦理盤點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41點、第42點規定，機關之財產，應由財產管理及使用單位於每年度至少盤點1次，並作成紀錄。
- 二、請各單位財產管理人於114年1月20日起至總務處資產經營管理組-財產管理系統「8.1.4盤點表列印作業」列印盤點清冊及紀錄表，並於114年4月30日前完成實地盤點，且將前述清冊及紀錄表送交資產經營管理組。抽盤作業訂於114年5月至6月擇日會同主計室辦理，相關盤點時程及注意事項，請詳閱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本次盤點範圍為113年12月31日止在帳財產，盤點期間資產經營管理組仍受理財產報廢申請和廢品收繳作業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